

桂林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桂林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印发《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制度》的通知

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为加强和规范全局合法性审查工作，促进依法行政，做好我局法治政府建设绩效工作，提高机关事务管理法治化水平，现将《桂林市机关事务管理局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制度》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桂林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3年12月25日



桂林市机关事务管理局重大行政决策 合法性审查制度

第一条 为规范行政决策行为，促进依法决策、科学决策和民主决策，提高行政决策质量，减少行政决策失误，根据市委、市政府有关法治政府建设规定，结合机关事务管理工作实际和局“三定”方案，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局重大行政决策的合法性审查适用本制度。本制度所指的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指对重大行政决策建议、预案所涉及法定职能、法定条件、法定程序等实体与程序方面的合法性审查。

局政策法规督查科负责局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工作，局相关科室应当积极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第三条 本规定所指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主要包括：

（一）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和区机关事务管理局重要工作部署的重大举措的事项；

（二）研究确定市机关事务管理系统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的事项；

（三）市机关事务管理法规、以市委、市政府下发的机关事务管理规章立法的设立和修订事项，以及法规、规章草

案送审稿和各类行政规范性文件审议的事项；

（四）重大机关事务管理工作中违法违纪案件的立案及处理意见审定的事项；

（五）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制定的事项；

（六）涉及机关事务管理的重大工作，主要是由局党组研究、审议、决策的事项。

第四条 局当事科室（部门）在报请局分管领导同意后，将拟决策事项的相关资料，移送局政策法规督查科履行合法性审查程序。需要移送的材料包括：

（一）填报《桂林市机关事务管理局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表》；

（二）重大行政决策建议事项基本情况（原件）；

（三）重大行政决策建议事项备选方案、可行性说明等；

（四）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需要的其他材料。

第五条 合法性审查内容主要包括：

（一）决策权限是否合法；

（二）决策内容是否合法；

（三）决策程序是否合法；

（四）其他需要审查的合法性事项。

第六条 局政策法规督查科应坚持“一事一审”原则，

一般采取书面审查，根据实际需要，可实地调研、正式谈话等各种有效形式。

第七条 局政策法规督查科应当自受理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完成对重大行政决策预案的合法性审查，并将《桂林市机关事务管理局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表》反馈局当事科室（部门），审查中认为备选方案仍需补充材料或者需要修改完善的，局相关部门应当自受理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提供。补充材料和修改完善的时间不计算在合法性审查期限内。

局当事科室（部门）对局政策法规督查科提出补充材料或修改完善意见有异议的，应当提出书面意见，提请局政策法规督查科复审。

第八条 局党组会议审议讨论重大行政决策时，由局政策法规督查科主要负责人列席会议，并就相关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合法性审查作审查说明。

第九条 重大行政决策未经合法性审查或者未通过合法性审查的，不予执行；如擅自执行，造成恶劣后果的，由局当事科室（部门）承担。

第十条 局当事科室（部门）负责人、局人事科（党组会组织部门）负责人、局政策法规督查科（合法性审核部门）负责人应对局党组负责，严守保密纪律，未经局党组授

权，不得泄露决策及审查任何信息。

第十一条 本制度所涉及内容，凡法律、法规或者国家、自治区政府、市政府有关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十二条 局政策法规督查科负责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事项的督办并向局党组及时报告督查情况。局纪委负责对本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

第十三条 本制度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桂林市机关事务管理局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表

申请审查科室(部门):

送审日期: 年 月 日

决策名称	
决策内容概述 <small>(依照《桂林市机关事务管理局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制度》第四条,可附页)</small>	申请审查科室(部门)负责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局政策法规督查科 合法性审查意见 <small>(依照《桂林市机关事务管理局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制度》第五条,可附页)</small>	审查科室负责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转法制审查(可附页)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理由: _____ _____
决策分管领导意见	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局主要领导意见	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注: 局当事科室(部门)负责人、局人事科(党组会组织部门)负责人、局政策法规督查科(合法性审核部门)负责人未经局党组授权, 不得泄露决策及审查任何信息。